善用司法之力 护航企业发展

——我市两级人民法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侧记

□ 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杨亚菲 牛丹

今年以来，我市两级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六稳”“六保”工作大局，以全力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为目标，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让他们真切地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9月21日，许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公布数起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发展的典型案例。

跟踪服务 助企业顺利拿到执行款

“真是雪中送炭！感谢法院，感谢法官……”今年5月，在最后一笔执行款履行到位之际，武汉某材料公司代表专门录制了一段视频发给魏都区人民法院执行法官，以表达感激之情。

武汉某材料公司与许昌某民营企业常年有业务往来。因许昌某民营企业长期拖欠货款，武汉某材料公司将其诉至魏都区人民法院。2019年6月，此案进入执行程序。经执行法官反复做工作，同年12月，当事双方达成和解协议，约定于2020年上半年分3次履行全部执行款。

孰料，协议刚达成不久，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和解协议是否顺利履行？执行法官联系许昌某民营企业负责人，得知受疫情影响，该企业处于停工停产状态，首批执行款未如约支付。此时，位于疫情重灾区的武汉某材料公司面临空前压力，急需资金援助。在执行法官的协调下，许昌某民营企业负责人愿意先替企业履行部分执行款，并承诺余款待企业复工后全部履行。

2月11日，许昌某民营企业负责人将首批20万元执行款转至武汉某材料公司银行账户。今年5月底，该案全部80余万元执行款履行完毕。

暂缓执行 助企业全面迅速复工复产

同样是货款被拖欠，在鄢陵县人民法院执行法官的积极协调下，许昌某混凝土公司却同意暂缓执行。这是怎么回事儿呢？

许昌某混凝土公司与许昌某机械制造公司是合作关系。因后者拖欠47万余元货款，前者诉至鄢陵县人民法院。判决生效后，此案进入执行程序。经网络查控及现场调查，执行法官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执行工作一度陷入僵局。

近日，魏都区人民法院法官来到魏都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将魏都区人民法院营商环境司法保障联系点公示牌挂在信访接待处门前。该法院将向魏都产业集聚区派驻1名法官，为园区企业提供更优质、高效、精准的司法服务。 刘彩燕 摄

2019年7月，经申请执行人提供线索，执行法官调查发现，被执行人所有的地上附属物、设施等资产于2016年7月移交河南某医疗用品公司。该公司已分批支付资产转让价款，目前仍有312万元转让款未支付。得知这一情况，执行法官遂要求该公司协助将未支付转让款中的53万余元划拨至法院执行款专户。对此，该公司提出异议，认为其不与许昌某机械制造公司存在资产转让合同关系。待双方资产转让合同关系确认，时间已是2019年年底。

今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河南某医疗用品公司作为生产医用防护服、口罩等防护用品的企业，生产任务十分艰巨。为助力该公司全面迅速复工复产、扩大产能，执行法官积极与申请执行人沟通，征得其同意，暂缓该案执行。执行法官到该公司走访，了解企业生产状况，讲明案件执行情况，要求其疫情过后主动配合法院开展执行工作。对此，该公司有关负责人表示理解并支持。

破产重整 助负债公司“起死回生”

5月12日，长葛市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河南中森虎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虎皇公司”）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至此，这场耗时一年半的破产重整工作圆满落幕，虎皇公司重获“新生”。

位于长葛市的虎皇公司成立于2013年，是一家研发、生产、销售外墙节能装饰保温板的民营企业。2018年11月，因虎皇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长葛市金财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向长葛市人民法院提出对其进行破产重整的申请。数日后，该法院裁定受理该破产重整申请，并指定破产管理人。

虎皇公司破产重整案涉及债权人230多人，债权金额6亿多元。在长葛市人民政府、长葛市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长葛市人民法院的精心指导与严格监督下，该案顺利推进。今年4月26日，该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顺利召开，4个表决组均高票、高比例一次性通过重整计划。5月12日，该重整计划获长葛市人民法院批准。

“虎皇公司重整成功，得益于高效、协调的‘府院联动’工作机制，既避免了对企业进行清算时产生债权受偿比例过低引发的社会不稳定状况，又最大限度地保护了债务人、债权人的利益，使企业重获‘新生’，激发了市场活力。”长葛市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说。

群众被马蜂蜇伤 民警助其快速就医

□ 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张汇涛

警事提醒

秋季是马蜂伤人事件的高发期。9月18日，禹州人王某及其妻子被马蜂蜇伤。禹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民警接到求助电话后，快速反应，驾驶警车开道护送，使王某及其妻子及时得到救治。

【身边的事】

9月18日10时许，禹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的值班电话突然响起。打电话的是禹州市磨街乡居民王某，说他和妻子都被马蜂蜇伤，妻子伤情严重，急需医治。他和妻子正坐车赶往禹州市中心医院，因担心堵车，想请民警护送。

人民至上。接警后，禹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民警在为王某规划行车路线的同时，立即驾驶警车出发与王某会合。在禹州市神垕镇，民警发现王某乘坐的车辆，立即亮起警灯、打开警报器引导前行。沿途，民警通过喊话器提醒其他车辆避让，开辟一条绿色通道，仅用20分钟，就将王某及其妻子安全地护送到禹州市中心医院。

据王某介绍，当天早晨他和妻子到芝麻地干活儿，刚到地里就遭到一群马蜂的围攻。其妻子伤得很重，其为了救妻子也被蜇伤。经过医治，王某已无大碍，其妻子还需要进一步接受治疗。

【警方提醒】

秋季，马蜂生长、发育、繁殖、筑巢的速度都较以往加快。在寻食过程中，马蜂对人有心无心的惊扰异常敏感，对人的攻击性也变强。所以，秋季马蜂伤人事件高发。因此，为保证人身安全，群众切忌随意捅马蜂窝。遇到马蜂扰人时，应当及时报警，请专业人员进行清理。农村居民外出干活儿时，要多观察周围的情况，尽量避开蜂巢。如果不幸被马蜂蜇伤，伤者呼吸困难时，一定要立即将其送往最近的医院救治。

政法一线

鄢陵县人民法院

金秋执行不“降温” 严厉惩处失信者

本报讯（记者 李小娟 通讯员 乔瑞峰）9月18日5时30分，鄢陵县人民法院审判楼前警灯闪烁，16名执行法官分乘4辆警车，奔向被执行人所在的村庄、社区，开展入秋以来的第三次集中执行行动。

9月5日起，鄢陵县人民法院利用外出务工被执行人返乡收秋的有利时机，启动秋季集中执行行动。该法院执行法官强势出击，保持高压态势，对规避执行、逃避执行的失信者进行严惩，增强执行威慑力。

行动中，执行法官奔赴各乡镇查找失信被执行人，耐心做他们的思想工作，当场释法说理，敦促他们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对拒不履行判决的采取强制拘传措施。

在马栏镇某村，被执行人马某的儿子谎称其父外出未在家。执行法官对其家进行搜查，在平房顶发现马某在墙外干农活儿，遂将马某依法进行拘传。

在马栏镇某厂，被执行人黄某情急之下竟然一头扎进女厕所。尽管如此，他仍然没能逃得过执行法官“地毯式”的搜索。

据统计，在3次集中执行行动中，该法院共拘传20人、拘留9人，促使达成执行和解协议8份，涉案金额80余万元，有力地震慑了失信者，维护了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彰显了司法权威和尊严。

许昌市公安局魏都分局

线上线下相结合 强化网络安全宣传

本报讯（记者 董全磊 通讯员 曹秀军）为普及网络安全知识，预防网络违法犯罪，营造安全、健康、文明的网络环境，9月17日，许昌市公安局魏都分局（以下简称魏都公安分局）以“网络安全为人民、网络安全靠人民”为主题，组织民警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网络安全宣传活动。

线上，魏都公安分局民警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微信群、微信朋友圈等，向群众推介《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与网络安全有关的法律法规，让群众切实感受到网络不仅能给生活带来便利，而且能给生活带来威胁。

线下，9月17日上午，魏都公安分局网安大队民警走进市区文峰游园，摆放宣传展板，发放网络安全宣传资料，接受现场咨询，向群众讲解确保网络安全的重要性，宣传安全防范举措等方面的知识，让群众深刻体会到网络安全的重要性。当日下午，民警又走进许昌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到许昌昊阳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实地走访，有针对性地对企业员工进行宣传，提高企业员工的安全防范能力。

信息化时代，网络安全与每个人的生活息息相关。据悉，魏都公安分局在以后的工作中，将创新宣传形式，进一步加大网络安全宣传力度，通过开展多种类型的宣传活动，让市民对网络安全法律法规有更深入的了解。同时，魏都公安分局将深入揭露网络违法犯罪特别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常用的伎俩，向市民传授防范个人信息泄露的方法，使市民的网络安全意识不断增强。